

福建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闽工信函信息〔2022〕156号

福建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开展2022年 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融合发展 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设区市工信局、平潭综合实验区经发局：

为深入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工作部署，深化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融合发展，决定开展2022年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融合发展项目申报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推荐范围

方向一：工业互联网示范平台。包括面向重点行业、重点区域的特色型工业互联网平台和面向特定技术领域的专业型工业互联网平台等。总体具备大范围、深层次的工业数据采集、异构协议转换、边缘计算、数据汇聚及分析交互等能力；开发部署一定数量的云化工业软件、工业机理模型、微服务组件或工业APP；实施多个典型应用场景，形成生产管理、工艺流程优化、设备健康管理、产品质量管控、安全生产、能源管控、远程服务、供应链管理、产融合作等工业互联网平台解决方案；部署安全防护功能模块或组件，确保接入安全、设备安全、应用安全和数据安全，在平台边缘计算或人工智能应用中，具备关键零部件的安全可靠能力；连接服务企业用户达到100家以上，或连接服务供应链产

品/工业设备 10000 套以上。

方向二：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融合发展新模式新业态标杆企业。深化以下一代信息网络产品、电子核心产品、新兴软件和新型信息技术服务、互联网与云计算、大数据服务、人工智能、区块链等为主导的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融合发展，实施“5G+工业互联网”创新应用。包括五类：

1. 智能化制造。支持企业加大智能硬件和控制系统投入，推进工业大数据、人工智能技术应用，加速生产制造全过程数据连接，优化订单、物料、生产执行、检测、仓储等环节决策能力，提升生产效率、品质。在工厂内部署运用工业防火墙、安全检测审计、入侵检测等安全技术措施，形成网络防护、应急响应等信息安全保障能力。

2. 数字化管理。支持企业打通设计、生产、销售、消费等核心数据链，发展数字孪生技术，基于数据优化，升级企业经营管理新模式，提升市场预测、客户需求分析和精益制造能力。支持企业打造数字化网络安全管理体系，建设完善工业互联网安全监测技术手段，开展安全影响评估，部署安全防护措施。

3. 个性化定制。支持企业运用数据分析等多种方式合理挖掘、充分满足用户个性化需求，增强用户参与度和线上线下协同，打造柔性化生产体系，实现订单排产高效匹配、供需精准对接，推动以客户为中心的生产方式变革。

4. 网络化协同。支持加强供应链上下游企业和合作伙伴共享客户、订单、原材料、物流、仓储、产能等信息，促进网络化协同设计、协同生产和协同服务。

5. 服务化延伸。支持企业基于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技术应用，开展研发设计、设备状态预警和故障诊断、设备融资租赁、产品远程装配和运维、区块链溯源、客户管理、产品全生命周期管理、检验检测认证、节能环保、共享制造、供应链管理、生产性金融、总集成总承包等服务化新模式，打造“平台+产品+服务”新业态。

二、申报条件

（一）申报主体。申报工业互联网示范平台企业的主体包括制造业企业、信息技术企业、互联网企业、电信运营企业等；申报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融合发展新模式新业态标杆企业的主体，应当是制造业企业。在福建省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运营和财务指标状况良好，具有较强的经济实力、技术研发和融合创新能力。

（二）创新性。申报主体融合了工业互联网及新一代信息技术创新应用，技术或解决方案具有一定的先进性和代表性。

（三）有效性。**1. 示范平台：**企业应用平台后，在劳动生产率提升、产品质量管控、工艺成熟优化、生产成本下降、能源高效利用、安全生产保障等方面取得明显成效，实现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转型升级，并取得直接经济效益。平台在创新、设计、制造、服务等各类资源的整合和优化配置方面发挥突出作用，实现行业或区域经济发展中数据互联互通、要素有效供给、技术合作对接、解决方案输出、人才能力共享等。**2. 标杆企业：**通过新一代信息技术应用，申报主体切实解决了数字化转型中存在的痛点难点问题，在企业提质降本增效（如生产效率提高、工艺流程优化、安全能力提升、能耗水平降低、运营成本降低、产品不良

率降低等)等方面取得实质性成效。

(四) 示范性。申报主体的申报内容应当是已经建成的项目,具备比较成熟的实践应用场景,取得较好的实际效果,投入产出比合理,对其他行业或企业具有较好的借鉴、复制和推广价值。

(五) 安全性。申报主体应对照《工业控制系统信息安全防护指南》、工业互联网企业网络安全分类分级和工业领域数据安全等政策标准,建立落实本行业类别级别相适应的工业互联网安全管理制度,具备较强的网络安全防护能力,项目建设应用的平台、设备、软件、控制系统等应符合基本的安全防护要求。

三、报送方式

(一)申报单位应当按照属地原则,填写《福建省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融合发展项目申报书》(见附件1),同时将填报的纸质材料盖章版报所在地工信部门。省属企业请向所在地设区市工信部门申报。

(二)各地工信部门应当对企业申报材料进行初核(省属企业由所在地设区市负责),于2022年4月27日前将项目推荐汇总表(加盖推荐单位公章,见附件2)、项目申报书各一式一份(含书面和电子版)报送省工信厅信息化推进处。已经获评省级工业互联网应用标杆企业和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融合发展新模式新业态标杆企业的,如无实质性创新应用内容,一般不再重复推荐。

(三)省工信厅组织对申报项目进行评审,遴选符合要求的项目开展试点示范。

(四)各地工信部门要持续培育储备优质项目,分别于7月

10日、10月10日前将汇总表和申报书报送省工信厅信息化推进处，省工信厅将适时再组织遴选示范。

四、扶持措施

经遴选评审的示范平台、标杆企业，由省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给予一定奖励；优先推荐申报国家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工程等项目。

联系人：孙 哲 0591-87430181

邮 箱：fjsgxtxxh@gxt.fujian.gov.cn

地 址：福州市华林路76号省政府大院8号楼302室

附件：1.福建省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融合发展项目申报书
2.项目推荐汇总表

福建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2年4月12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1

福建省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 融合发展项目申报书

项 目 名 称 _____
申 报 单 位 (盖 章) _____
申 报 日 期 _____

福建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编制

一、企业和项目基本信息

(一) 企业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万元)	
注册地址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	姓名		电话
	职务		E-mail/微信
总资产 (万元)		负债率	
信用等级		上年销售 (万元)	
上年税金 (万元)		上年利润 (万元)	
申报企业简介	(发展历程、主营业务、市场销售等方面基本情况, 不超过 300 字)		
(二) 项目基本信息			
申报领域 (请√选一项)	工业互联网示范平台 <input type="checkbox"/> 融合发展新模式新业态标杆企业 (智能化制造 <input type="checkbox"/> 、数字化管理 <input type="checkbox"/> 、个性化定制 <input type="checkbox"/> 、网络化协同 <input type="checkbox"/> 、服务化延伸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名称			
起止日期		项目投资 (万元)	
项目简述	项目实施前存在哪些痛点难点, 项目实施内容, 应用实施成效 (解决哪些问题, 取得哪些成效), 项目创新性。不超过 400 字。 注: 标杆企业方向填报		
平台简述	参照《工业互联网平台评价方法》(工信部信软〔2018〕126号), 对平台的基础技术能力、资源管理能力、应用服务能力、投入产出能力、应用服务效果进行简要描述, 不超过 400 字。 注: 示范平台方向填报		

二、标杆企业项目具体情况（2000 字以内）

注：标杆企业方向填报

（一）项目概述

（二）项目实施的创新性（与国内外先进水平的比较）

（三）项目实施的有效性（与项目实施前的效果比较，重点说明项目实施前企业存在哪些痛点、难点，分析实施后效益提升、成本降低及模式创新等方面已经取得的成效）

（四）项目实施的示范性（重点介绍项目投入产出比，投资收益周期，实施中的典型经验和做法，以及该经验做法是否在相关行业或区域复制推广，或者实际上已经具备复制推广价值，将对相关行业和区域同类业务发展起到示范带动意义）

（五）项目实施的安全性（重点介绍项目建设是否与工业互联网安全同规划、同实施，项目涉及的平台、设备、软件、控制系统等经评测评估是否符合《工业控制系统信息安全防护指南》、工业互联网企业网络安全分类分级和工业领域数据安全等文件标准要求）

三、平台具体情况（2000 字以内）

注：平台方向填报（需提供案例佐证）

（一）项目平台概述

（二）平台基础技术能力（包括兼容多类工业通信协议的工业设备管理，软件应用管理，用户与开发者管理，数据资源管理；

部署哪些安全防护功能模块或组件，是否满足接入安全、设备安全、应用安全和数据安全防护要求，在平台边缘计算或人工智能应用中，是否具备关键零部件的安全可靠能力）

（三）平台资源管理能力（包括存储和计算服务，应用开发服务，平台间工业数据、工业 APP 等调用服务，安全防护服务，新技术应用服务）

（四）平台应用服务能力（平台云计算架构设计，平台设备协议兼容、边缘计算、异构数据融合、工业大数据分析、工业应用软件开发与部署等关键技术，重点说明部署的云化工业软件、工业机理模型、微服务组件或工业 APP 数量，与同行业相比是否具有先进性及其体现）

（五）平台投入产出能力（平台自身投入情况，平台自身具有较好的经济效益）

（六）平台应用服务效果（1. 形成生产管理、工艺流程优化、设备健康管理、产品质量管控、能源管控、安全生产、远程服务、供应链管理、产融合作等工业互联网平台解决方案；2. 实施多个典型应用场景；3. 连接服务企业用户数，或连接服务产品/工业设备数，服务用户效益提升情况等）

四、相关附件

企业上一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没有的，应当提供相关财务报表）、营业执照、专利、获奖证书、无涉黑承诺和其他证明材料

（复印件），以及其他需要补充的材料。

申报示范平台方向的，还需提供截止申报日平台连接服务企业数，或连接服务产品/工业设备实际运行截图，连接设备清单，以及 3 家以上用户使用报告。

附件 2

项目推荐汇总表

推荐单位（盖章）：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企业名称	项目简述、 应用场景及成效	新模式新 业态类别	项目 总投资	企业 总资产	企业 总负 债	企 业 上 年 销 售 额	企 业 上 年 税 金	企 业 上 年 利 润	联 系 人 及 电 话
(一)	工业互联网示范 平台类										
1											
2											
...											
(二)	融合发展新模式 新业态标杆企业 类										
1											
2											
...											

注：新模式新业态类别指申报标杆企业的 5 种类别，即智能化制造、数字化管理、个性化定制、网络化协同、服务化延伸。